

证券代码：300102

证券简称：乾照光电

公告编号：2022-020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070号），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照光电”或“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7,500,0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00元/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500,000,000.00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20,763,769.4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79,236,230.55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核验，并于2022年3月9日出具容诚验字[2022]361Z0016号的《验资报告》。公司已经就本次募集资金的存放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与管理，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募集资金开立情况如下：

序号	账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备注
1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37510188001238992	本次注销
2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37510180800685116	正常使用
3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升平支行	352000670013000861730	正常使用
4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129980100100508607	正常使用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

鉴于以下账户募集资金已按规范要求支付完毕，账户余额已转至同次项目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为便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公司对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实施注销手续，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账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3751018800123899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与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3日